

CXL关于提单滞签费的通知

致：尊敬的各位客户和订舱代理

为规范客户操作，避免因提单延迟签发导致的流程延误和成本增加，保障服务效率，我司自2025年3月1日起收取提单滞签费：

滞签费的收取办法：以实际开船日为始，15日天内（日历日）未进行签单的提单，将收取滞签费。

滞签费标准：300人民币/bill

生效日期：实际开船日2025年3月1日

如有问题可联系我司操作部：ope@chenxin-shipping.com

特此通知，感谢各位客户的一贯支持。



展鑫综合航运有限公司
2025年2月19日